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樓
承辦人：張純寧
電話：(02)29559019
傳真：(02)29559016
電子信箱：ap049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0905148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92696889_109D2117351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委請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辦理「教育部109年度第1梯次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專業知能研習」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未有減緩趨勢，為避免造成群聚感染，北區部分場次延期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109年3月20日南二中校字第1090001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延期辦理之北區研習計有2場次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第1場次：原訂109年3月25日至26日辦理，延至109年6月8日至9日。
 - (二)第2場次：原訂109年3月30日至31日辦理，延至109年6月29日至30日。
- 三、已報名參加上開各場次研習之教師，毋需再至系統重新報名，逕由臺南二中於系統調移至延後辦理之時間，協請貴校依上開各場次延期辦理之時間，重新核給貴校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並課務排代出席參加；惟貴校教師如於延期辦理之時間無法參加者，請致電臺南二中(06-2514526轉分機214方小姐/陳小姐)協調更換參加場次。



鄭秀梅

教務處



四、檢附修正後之「教育部109年度第1梯次高級中等學校課程
諮詢專業知能研習場次表」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 109/03/27 10:01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